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本人陈议作为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因任期届满，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就 2018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一、 出席会议及投票表决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1、 出席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议	6	0	6	0	0	否	3

2、 投票表决情况

本人在董事会上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本着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所有议案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投了赞成票，无投反对票和弃权票的情况。

二、 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的情况

本人在任期内参加的董事会中，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 2018 年 2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1）《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独立意见》；（2）《关于将募集资金在现有项目间调整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独立意见》；（3）《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独立意见》。

2. 2018 年 3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1）《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2）《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3）《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5）《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6）《2017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7）《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8）《关于 2018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9）《关于坏账核销的独立意见》；（10）《关于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 2018 年 5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1）《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独立意见》。

4. 2018 年 5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详细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和指导的职能。

四、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2018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我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起草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在董事会决策中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了专业意见。监督和检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切实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认真督导公司对相关事宜进行披露，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

工作。

3、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

2018 年度，本人通过加强自身学习，加深了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了对于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意识。

五、 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经营稳健，运作规范。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需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深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六、 其他事项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无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4. 本人联系方式：lsnjchina@sina.com。

本人已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后离任。离任之后，本人继续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关注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祝公司基业长青！

独立董事：陈议

2019 年 4 月 18 日